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3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op600780@sin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5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202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李鑫

独立董事：王宝英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志炳

总会计师：张建林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5月7日(星期四)至5月1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top600780@sin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冯辰宇

电话：0351-7031995

邮箱：top600780@sin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07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前身是1985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自1993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5年末合伙人人数为76人，注册会计师共34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89人。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56,893.21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47,281.4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16,684.46万元。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2025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83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9,758.06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0,000万元，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1)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生效未执行案件涉及金额80万元。另有3案尚未判决，涉及金额4万元。

(2)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无生效判决。

3.诚信记录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34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6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未有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黄恺，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璐，201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龚小寒，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5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5年度审计费用为76.55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46.55万元、内控审计费用30.00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度上涨7.82%。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需的知识和技能、所需专业人员的水平和经验、各级别专业人员提供服务所需的时间，以及提供专业服务所需承担的责任等因素综合确定。2026年度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资产规模等因素确定，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诚信记录及专业胜任能力进行了审查与评估。经审核，认为该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保持独立性，拥有足够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水平，其聘任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公司代码：600780　公司简称：通宝能源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239,129,098.77元。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46,502,523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06,370,454.14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1.84%。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通宝能源	600780	公司股票简称未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志炳	薛涛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272号	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272号
电话	0351-7021857	0351-7031995
传真	0351-7021857	0351-7031995
电子信箱	teclzb@163.com	tecxue@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2025年全国电力供需情况

2025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5.0%；"十四五"期间，全社会用电量年均增长6.6%，比"十三五"年均增速(5.7%)提高0.9个百分点。我国全社会用电量规模在2025年实现两大突破：一是我国年度全社会用电量规模首次突破10万亿千瓦时大关，达10.37万亿千瓦时。该规模超过美国全年用电量的两倍，高于欧盟、俄罗斯、印度、日本全年全社会用电量的总和，稳居全球电力消费第一大国地位。二是月度用电量规模首次突破1万亿千瓦时大关，7月我国全社会用电量达到1.02万亿千瓦时，这也是全球范围内首次。

全国所有省份用电量均实现同比正增长，东部地区用电量增速领先。2025年，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分别增长5.5%、4.9%、4.4%和4.4%，东部地区用电量增速领先。"十四五"期间，东、中、西部和东北地区年均增速为6.5%、6.9%、7.2%和4.0%，西部地区用电量增速领先。2025年，全国所有省份全社会用电量均实现同比正增长，其中，西藏、贵州、浙江、河北、吉林、福建等13个省份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截至2025年底，全国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38.9亿千瓦，同比增长16.1%，较"十三五"末装机容量增加16.9亿千瓦，"十四五"时期全口径发电装机容量年均增长12.0%；全国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24.0亿千瓦，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61.7%，比上年底提高3.5个百分点，比"十三五"末提高17.0个百分点。

风电和太阳能发电新增装机占总新增装机比重超过八成，电力系统调节能力建设同步加快。2025年，全国新增发电装机5.5亿千瓦，同比多投产1.1亿千瓦，其中，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全年合计新增装机4.4亿千瓦，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比重达到80.2%。

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规模占比超六成。截至2025年底，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24.0亿千瓦，同比增长23.0%，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61.7%，比上年提高3.5个百分点。其中，并网风电6.4亿千瓦，同比增长22.9%；并网太阳能发电12.0亿千瓦，同比增长35.4%。从结构看，煤电占总发电装机容量的比重为32.4%，比上年底下降3.3个百分点，比"十三五"末降低16.7个百分点；并网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合计装机规模占总装机容量比重为47.3%，比上年底提高5.3个百分点，比"十三五"末提高23.1个百分点。

新能源(风、光、生物质)新增发电量成为新增电量主体。2025年，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同比下降1.9%，增容减量效果逐步显现，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51.1%，比"十三五"末降低9.6个百分点；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量4.4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1%，占总发电量比重为42.9%，同比提高3.4个百分点，比"十三五"末提高9.0个百分点。2025年，全口径风、光、生物质新增发电量占全社会新增用电量的97.1%，已成为新增用电量的主体。

2025年，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利用小时3119小时，同比降低312小时。其中，火电4147小时，同比降低232小时；煤电4346小时，同比降低269小时；并网风电1979小时，同比降低148小时；并网太阳能发电1088小时，同比降低113小时。

电网工程投资较快增长。2025年，全国电网工程建设完成投资6395亿元，同比增长5.1%。近年来，风光大基地建设推动特高压直流输电通道工程投资快速增长，2025年直流工程投资同比增长25.7%；交流工程投资同比增长4.7%。2025年，全国新增220千伏及以上变电设备容量(交流)32043万千伏安，同比少投产1519万千伏安；新增220千伏及以上输电线路长度47529千米，同比多投产13814千米。交直流输电通道的建设打通区域电力输送动脉，资源配置能力进一步提高。

(2)2026年全国电力供需形势预测

①电力消费预测

预计2026年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5%-6%。综合考虑我国目前阶段经济增长潜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建议、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措施，预计2026年我国宏观经济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拉动电力消费需求平稳较快增长。按照2026年我国GDP预计增长5%左右，并结合近年来我国电力消费弹性系数水平，以及不同预测方法对全社会用电量的预测结果，综合判断，预计2026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10.9-1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6%；全年统调最高用电负荷在15.7-16.3亿千瓦。

②电力供应预测

预计2026年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将首次超过煤电装机规模，年底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合计装机规模达到总发电装机的一半。在国家"双碳"目标下，新能源继续保持较大投产规模，预计2026年全年新增发电装机有望超过4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有望超过3亿千瓦；新增有效发电能力1亿千瓦左右，与最大负荷增量基本持平。风、光装机合计占比有望达到总装机的一半左右，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预计将首次超过煤电装机规模。预计2026年底，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43亿千瓦左右，其中，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27亿千瓦，占总装机的比重在63%左右；煤电装机占总装机比重降至31%左右。

③电力供需形势预测

预计2026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综合需求增长、电源电网投产以及一次能源情况，预计2026年，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局地高峰时段电力供需偏紧，供应不足部分可以通过跨省跨区余缺互济后基本消除。度夏期间，西南、华中、华东等区域部分省份电力供需平衡偏紧；度冬期间，各地电力供需基本平衡。若出现大范围极端天气、一次能源供应紧张等极端情况，局部地区部分时段电力供需形势偏紧，通过供需两侧共同发力，可以保障电力平稳有序供应。

数据来源《中电联发布2025-2026年度全国电力供需形势分析预测报告》。

(3)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①公司主营业务：公司属电力行业，报告期内主要经营火力发电业务、配电业务。

②经营模式：公司核心业务为发电、配电业务。

发电企业：按照山西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商品价格管理部门制定的上网电价机制，将生产的电力产品通过山西省电力交易中心以市场价格成交后，全部与国网山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结算收入，按照当地政府指导的热价将生产的热力产品全部销售给阳泉热力公司结算收入。

配电企业：分类用户按趸售电价和市场化电价与国网山西省电力有限公司进行结算，其中居民、农业用电按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规定的分类电价销售给终端用户，同时按商品价格管理部门确定的趸售电价与国网山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结算购电费；工商业用户按市场成交电价和商品价格管理部门确定的输配电价向终端用户收取售电费，同时按市场成交电价和网间输配电价与国网山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结算。

③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公司所属发电企业主要源于发电量的增加及发电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实现稳定经营。公司所属配电企业基于报告期内营业区域内用户用电量增加，同时新能源接入、供电企业投资界面延伸、煤改电等供电方式和区域的增加供电量同比增加；持续优化电网结构，降低网损、线损。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2,062,455,164.55	10,536,170,282.47	14.49	10,183,567,35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77,805,186.60	7,691,509,462.35	8.92	7,348,910,434.09
营业收入	11,264,300,694.30	10,828,657,192.94	4.02	10,886,732,011.41
利润总额	841,781,668.33	678,412,018.31	24.08	845,237,46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8,166,214.24	512,672,145.54	26.43	679,777,50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1,261,215.70	481,965,747.64	30.98	666,498,33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4,770,338.53	1,165,636,568.35	16.23	904,010,608.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6.82	增加1.26个百分点	9.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53	0.4472	26.41	0.59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53	0.4472	26.41	0.592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116,595,717.28	2,444,012,370.59	2,624,199,909.48	3,079,492,69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384,276.76	145,819,006.15	172,442,398.11	161,520,533.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7,321,546.21	145,289,158.59	171,755,727.65	146,894,78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730,346.31	424,512,192.66	425,994,742.22	213,533,057.3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2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28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0	657,313,245	57.33	0	无	0	国有法人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35,861,574	3.1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71,809	14,985,279	1.31	0	无	0	其他
山西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0	11,973,658	1.04	0	无	0	其他
孙明	11,346,562	11,346,562	0.9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8,836,600	0.77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默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默名融智阳光12期基金	0	5,367,000	0.47	0	无	0	其他
厦门市信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实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020,000	5,300,000	0.46	0	无	0	其他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5,131,568	0.45	0	无	0	国有法人
陈波	4,511,400	4,511,400	0.3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统配煤炭经销有限公司、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同为山西省国资委；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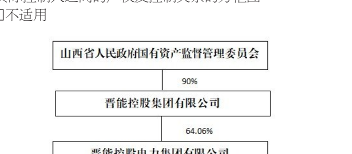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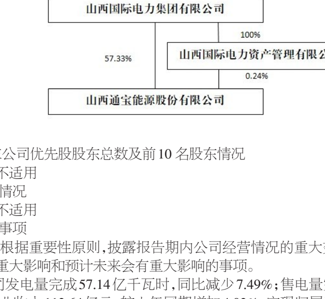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发电量完成57.14亿千瓦时，同比减少7.49%；售电量完成202.96亿千瓦时，同比增加5.48%；实现营业收入112.6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6.4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43%，基本每股收益0.5653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6.41%。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120.62亿元，较年初增加14.49%，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83.78亿元，较年初增加8.92%。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鑫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10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根据业务特点和发展需要，是日常经营中必须发生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十一届董事会十六次会议、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对202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年度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2025-007)。

2025年10月28日召开的十二届董事会三次会议、2025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27)。

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经2026年4月23日召开的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鑫、崔立新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并通过了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三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并发表意见：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报告期内实际交易定价遵循公允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主要内容	2025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煤炭	160,000	133,644.88	电量下降
	小计		160,000	133,644.88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售电	18,000	11,038.97	电价下降
	小计		18,000	11,038.97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生产/服务所需商品等	2,500	1,554.59	
	小计		2,500	1,554.5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10,000	6,571.10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运费	5,500	7,006.39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运维/物业等服务类	3,500	2,892.33	
	小计		19,000	16,469.82	
其他	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资产承租	14,565	13,650.37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房屋/土地承租	3,000	978.32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企业	房屋出租	100	57.09	
	小计	/	17,665	14,685.78	
合计			217,165	177,394.04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贷款	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每日最高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	117,044.82	
		贷款	每日最高余额(含累计利息)不高于人民币21亿元	0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9900MA0MTHWT26

成立时间：2021年5月21日

法定代表人：马立骁

注册地址：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学府产业园南中环街426号山西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11层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凭总公司授权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燃料分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LAJ3H0K

成立时间：2020年10月10日

法定代表人：曹阳

注册资本：5,000,000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大同市平城区太和路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资产管理；矿产资源开采：煤炭开采；煤炭加工；煤炭的运输和销售；煤炭批发经营；煤焦科技开发、技术转让；煤矿工程设计及技术咨询；机械制造；工业设备(含锅炉、电梯)安装、租赁，特种设备安装；仪器仪表制造、维修；电信业务：专网通讯，基础电信、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饮用水供水及工业用水生产、销售；食品经营；住宿服务；文化娱乐服务；电力供应：售电业务、电力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电力设备及器材销售；发电、输变电工程的技术咨询；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电力设备及相关产品的采购和销售；进出口：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污水处理；供暖设备安装、维修服务；矿山救护服务及专业人员培训；房屋、机电设备、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自备铁路的维护；会议、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一)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321573352476Y

成立时间：2011年4月20日

法定代表人：魏增胜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注册地址：阳泉市平定县冠山镇红卫村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餐饮服务；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住宿服务；烟草专卖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物业管理；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会议及展览服务；金属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耐火材料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通讯设备销售；木材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山西煤炭运销集团阳泉平定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平定德运昌物流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四)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000MA0GTJ2K8A

成立时间：2016年3月21日

法定代表人：冯超伟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注册地址：太原市杏花岭区东辑虎营15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合同能源管理；节能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电力集团售电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山西国际电力集团有限公司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五)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500694270485X

成立时间：1992年12月12日

法定代表人：段建勋

注册资本：204,082万元

注册地址：山西省晋城市城区北石店(晋煤集团大门旁)

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晋能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关联法人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六)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在前期同类关联交易中，关联方按约定履行相关承诺，未出现违约情形，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会给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带来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购买燃料/商品、销售商品、接受劳务、租赁及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等。

上述关联交易购买燃料类关联交易以中长期电煤价格及市场价格定价，销售商品类关联交易按政府部门定价及市场化交易确定价格，其余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

财务公司存贷款业务中，双方协议约定存款利率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厘定，并应不低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同类存款利率，且不低于其他成员企业同期在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信贷利率及费率，在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基础上，综合考虑期限、业务类别、产业政策、风险溢价等因素厘定，并应不高于公司在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取得的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水平，且不高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就同类业务向除甲方以外的其他方提供服务所收取的平均费用水平。

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保证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中必须发生的行为，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股票简称：通宝能源　编号：2026-005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厅召开。会议采用现场和视频相结合方式，独立董事孙水泉因公务以视频方式参会。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且确认送达。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本次会议由李鑫董事长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本次会议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四名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同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5.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6.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2026-006)。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8.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9.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0.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1.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6-007)。

13.审议通过《关于晋能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鑫、崔立新回避表决。

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回避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晋能控股集团财务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公告》(2026-008)。

14.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5.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结合目前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并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各位委员对本人薪酬事宜进行了回避，对其他人员的薪酬事宜无异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2026-009)。

16.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并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依据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和个人岗位职责情况制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志炳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回避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将向股东会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2026-009)。

1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2025年度领取薪酬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各位委员对本人薪酬事宜进行了回避，对其他人员的薪酬事宜无异议，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领取薪酬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志炳回避表决。

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回避票：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三、(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19.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全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鑫、崔立新回避表决。

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回避票：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2026-010)。

20.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经营建议计划》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1.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本议案独立董事孙水泉、王宝英、王晓燕回避表决。

表决票：4票，赞成票：4票，回避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22.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战略和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23.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2026-011)。

24.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6月17日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票：7票，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2026-012)。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780　证券简称：通宝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2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6月17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7日

至2026年6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
6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
8	2026年度经营建议计划	√

其他事项：向股东会说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80	通宝能源	2026/6/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直接登记或信函、传真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6月9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272号

邮政编码：030006

联系电话：0351—7031995

联系传真：0351—7031995

联 系 人：冯辰宇

特此公告。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十二届董事会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西通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3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6	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执行情况的议案			
8	2026年度经营建议计划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